# 海珠大戏院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黄演出电影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市兴邦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年6月

###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3
<b>–</b> ,	投标须知前附表	3
_,	投标须知修改表	8
三、	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18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1
<b>–</b> ,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31
=,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37
第三章	合同条款	57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五章技	支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73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82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83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表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样的效力。对范本《投标须知通用条款》和《开标、评标和定标办法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的选择使用,均已在本表中注明,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中未被本投标须知前附表选择的部分无效。

	ı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 广州市演出电影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广州市兴邦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宝贤华瀚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2. 2	工程名称	海珠大戏院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3	2. 2	建设地点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4	2. 2	建设规模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5	2. 2	承包方式	承包人根据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等对本工程实施施工完成: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验收通过、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本施工合同实施内容)等。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6	2. 2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 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7	2. 2	招标范围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施工招标图纸 及有关资料为准。
8	2. 2	工期要求	施工总工期: 12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颁发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 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 日历天数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各期具体进场 开工时间。
9	3. 1	资金来源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10	4. 1	投标人资质等级 安全及项目负责 人等级要求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1		资格审查方式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2	13. 1	报价以及单价和 总价计算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 <u>按国家、省有关计价规范执行。</u>
13	15. 1	投标有效期	_120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计起)
14	16.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5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6	8	投标答疑	疑问提交时间: <u>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18 日</u> ; 形式: 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招标人澄清、修补或答疑期限: <u>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15</u> 日;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 投标人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 页面→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页面→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 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无记名或 匿名提出问题。
17	20. 1		年 月 日 时(北京时间)。
18	20. 1	开标开始时间和 地点	(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  1、开标开始时间:年月日时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地点: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注: 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年月日时分至年月日时分; 递交地点: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安排。
19	26	开标评标办法	方式一:选取方法七(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满分20分)+经济得分(满分100分)*经济得分权重(80%)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0	29. 1	履约担保	中标人自主选择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 款的 10%。(具体要求详见合同条款格式)
21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7241506.92</u> 元。
22		非竞争费用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u>293396.71</u> 元,暂列金额为 <u>273805.39</u> 元,暂估价 <u>38000.00</u>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23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4		计算评标参考价 的等分点值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在开标前从[0,100]的整数中随机抽取。
<del>25</del>		进入第二阶段评 审的家数	本款不适用。
26		工程成本警戒价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6807016.50 元 (按最高投标限价 94%)。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27		第一阶段各分值 的权重	本款不适用。
28		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9		企业综合诚信评 价分数	本项目不采用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
<del>30</del>		第二阶段投标人 名次的排序方法 (适用于办法一、 办法二)	本款不适用。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1		经济分相同情况 下的排序方法(适 用于办法三、办法 四)	本款不适用。
32		第二阶段投标人 名次的排序方法 (适用于办法五、 办法六)	本款不适用。
33	13. 4、 13. 5. 2	合同价款的调整 办法	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3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35		分包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投标人不具备相应资质的,需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分包金额要求:按国家现行规定执行。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按国家资质管理规定执行。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 ∠
36		电子招标投标解 密失败及突发情 况的补救	1、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7		招标人对中标人 参与"百千万工 程"的具体要求	说明与要求: □具体要求在中标后按照投标承诺和招标人的要求执行。 ☑具体要求: (无)
38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 属行业为建筑业。
39		中标公示后投标 单位提交投标文 件的要求	中标单位在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 3 天内,须提供与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内容一致且每页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文件三套(一正两副)及电子文件一套;包括用 Microsoft Excel软件、广联达软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单价分析表。电子文件介质使用 U 盘,所有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
40		其他费用	代理报酬按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下浮 15%收费, 计费基数为中标通知书所列金额, 代理报酬由中标人支付。

####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 http://zfcj.gz.gov.cn/)下载查阅。

#### 条款号: 5.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现文:**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u>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u>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条款号: 8.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现文:** 8.1 项目答疑纪要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投标人登录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 ->"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提问一律不得署名)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

#### 条款号: 8.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现文: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条款号: 9.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 疑纪要一经在\_\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 间作为送达时间。

现文: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 条款号: 9.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现文:**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 条款号: 11.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人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

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 (13)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注: 1.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 2.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 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 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 (2)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150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200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现文: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11.2.2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按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11.2.3 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人声明 (按招标公告的要求填写);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提交原件扫描件);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1)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 (12)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 (13)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_\_\_
  - (14)《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5)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 (16)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 注: 1.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11. 2. 4 技术标评审证明材料。
- (1) <u>企业相关资料:企业业绩、工程获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等(参照技术标详细审查评</u> 分表及招标文件第四章 "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
- (2)投标函(格式按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招标文件所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的承诺书》(格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 (4)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

条款号: 11.3 修改类型: 修改

- 原文: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 现文: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

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 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 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u>(投标报价的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等由广州公共资源</u> 交易中心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自动生成)

-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11.3.4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 11.3.5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 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 11.3.6 投标人应在投标时仔细核对施工图与工程量清单,如工程量清单出现漏算、错算或少算的情况,以施工图为准,在招标答疑期间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投标人已将其造价算入投标报价。投标人如果在投标报价中出现未按清单计价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所包含的内容进行报价,包括漏报、错报或少报,都视为已包含在其它单价中,其造价不予调整。

#### 条款号: 12.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现文: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 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注: 若招标文件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按格式填报;没有格式提供的资料,格式自拟。

#### 条款号: 12.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_\_。

注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 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现文: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由广州投标文件管理专用软件系统生成的"工程量清单主表—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封面页及扉页可以仅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加盖电子印章处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

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u>注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u> 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条款号: 12.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现文:**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 条款号: 13.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现文:**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u>投标文件中的大写</u>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 条款号: 13.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现文:按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 条款号: 13.5 13.5.1 13.5.2 13.5.3 13.5.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现文: 13.5 变更结算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 条款号: 17.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_\_。

**观文:**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 条款号: 18.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_\_。

**现文:**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u>

#### 条款号: 18.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文:**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 将予以拒收。

#### 条款号: 19.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 19.1 投标人通过 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 \_\_\_\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 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 现文: 19.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 19.1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将 予以拒收。

-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 19.5 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启,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同时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 条款号: 21.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文:**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u>广州交易集团</u>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条款号: 27.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7.1 招标人将在\_\_\_\_\_\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现文: 27.1 招标人将在\_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s://ygcg.gzggzy.cn/)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条款号: 27.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 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现文:**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 条款号: 29.3 修改类型: 增加

现文:中标单位在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 3 天内,须提供与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内容一致且每页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文件四套(一正三副)及电子文件一套;包括用 Microsoft Excel 软件、广联达软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单价

注: 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 (一) 总则

####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 (1) "招标人"(即发包人)、"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或称"项目代建单位")、 "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3) "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 (4)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 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 (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6) "书面形式"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2、招标说明

-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3 设计说明: 详见招标图纸。
  - 2.4 工程施工特点: 详见招标图纸。

#### 3. 资金来源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4.1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

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 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 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 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6. 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8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 注:①招标人应在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提出本项目对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智能建造和新型建筑工业化相关技术的具体要求,明确本项目采购绿色建材和对原材料、生产制造工艺的环保、节能、低碳的要求,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②鼓励招标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实行隐藏投标人信息的暗标评审。
-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

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 8. 招标答疑

-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_交易平台 "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 给所有投标人。
  - 8.3 答疑会会议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 8.4 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 9.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人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1)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2)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 (13)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注: 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11.2.3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 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 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 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150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200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 11. 3. 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 12. 投标文件格式

-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_。
-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3. 投标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 13.2 招标人按照招标图纸制定招标工程量清单,该清单载于本招标文件第七章中,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 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

的工程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 在实施后,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 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 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下浮率(下浮率=(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最高投标限价)。
  -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

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 13.6 暂列金额、暂估价
- 13.6.1 暂列金额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暂估价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 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13.5 款规定确定。
-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 13.7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

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 13.8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3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13.9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15. 投标有效期

-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6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 16. 投标保证金

-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

- 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予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 兑付的:
- 16. 5. 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 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 注: 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_。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 \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 20.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7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N+2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 22.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19点的规定执行。
  -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 (五) 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 23、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27. 中标通知书

- 27.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
- 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4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 28.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28.3 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拔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 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

#### 29. 履约担保

- 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30. 合同生效

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 31. 其它费用

#### 32.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 32. 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 32. 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 32.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 http://zfcj.gz.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条款号:** 35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 35.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5.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35.3《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12号令);
- 35.4《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2003年第30号令);
- 35.5《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 35.6《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9号);
- 35.7《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号);
- 35.8《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号);
- 35.9 本项目招标文件。

现文: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 35.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5.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35.3《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12号令)
- 35.4《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2003年第30号令)
- 35.5《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 35.6《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9号)
- 35.7《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 库(2020)46号);
  - 35.8《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号);
  - 35.9《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
  - 35.10《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号);

35.11《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财采〔2023〕8号);

35.12 本项目招标文件。

#### 条款号: 36.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 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现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u>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u>

#### 条款号: 36.3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 条款号: 36.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N+2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现文: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 条款号: 36.5.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 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如有项目负责人签到环节,应在项目负责人签到完成后,招标人再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现文: 36.5.1 <u>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u>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 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条款号: 36.5.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现文:**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u>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或不签字确认的,视同该投标</u> 人认可开标结果。

#### 条款号: 38.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 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 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观文:**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 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 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 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 条款号: (二) 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注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注:以下八种评标办法所述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即投标截止当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公布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60 日诚信分。

条款号: 可选办法一(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条款号: 可选办法二(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条款号: 可选办法三(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条款号: 可选办法四(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条款号: 可选办法五(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条款号: 可选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修改类型: 删除

条款号:可选办法八(适合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修改类型:删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 原文: 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GZZB2018-3》

条款号: 4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 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 条款号: 41.2.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u>(含资格审查文件)</u>、 经济标投标文件)至<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 知。

#### 条款号: 41.2.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1.2.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现文: 41.2.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 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 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 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条款号: 42.2 修改

原文: 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方式

方式一: 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 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方式 一。

方式一: 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 条款号: 43.6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3.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N+2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 条款号: 44.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44.1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现文**: 44.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u>不足3家</u>,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条款号: 45.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5.2 计算评标参考价:

#### 方法: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 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 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sub>s</sub>-Q<sub>ff</sub>) /100\*X+Q<sub>ff</sub>

Q<sub>4</sub>: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 :: 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 现文: 45.2 评标参考价计算方法:

####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本项目及格分数线为技术标得分大于或等于 18 分),达到或超过及格 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 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 <sub>高</sub>-Q <sub>低</sub>) /100\*X+Q <sub>低</sub>

- $Q_{\text{KE}}$ :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如投标人均没有达到入围合格分数线的,则  $Q_{\text{KE}}$  低为工程成本警示价
  - Q a: 最高投标限价
  -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 条款号: 45.4

####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45.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技术得分权重+经济得分×经济得分权重)×(1-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现文: 45. 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满分 20 分) +经济得分(满分 100 分)\*经济得分权重(80%)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 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总得分相同情况下的排序方法: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 价较低的排前;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技术分较高的排前;报价与技术得分均相同,由评标委 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注: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 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 条款号: 49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9.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现文: 49.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条款号: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详见原范本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现文:** 详见本招标文件<u>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u>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注: 以上修改, 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 (一) 总则

-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 35.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5.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35.3《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12号令)
- 35.4《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2003年第30号令)
- 35.5《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 35.6《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9号)
- 35.7《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35.8《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号);
  - 35.9《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
  - 35.10《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号);
- 35.11《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财采(2023)8号);
  - 35.12本项目招标文件。
  - 36. 开标
-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 36.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 36.5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36. 5.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 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 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6项的规定执行;
- 36. 5. 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或不签字确认的,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36.5.4 开标结束。
- 36.6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 36.7 开标时,本项目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 37. 评标
  -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37.2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 37.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 37.3.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 37.3.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37.3.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37.3.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 37.3.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 37.3.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 37.3.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 37.3.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 37.3.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 37.3.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 37.4 评标工作开始前,招标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包括招标项目的范围、

性质、特殊性、需求目标和实施要点,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标准等,但不得 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 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 38.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 38.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3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 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9. 定标
  -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二) 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 40.1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 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40.3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 40.4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 40.5 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
- 40.6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
- 40.7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 40.8 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 41. 开标细则
- 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 41.2 细则
-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 41.2.2 开标前,首先由招标人随机抽取确定该工程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 41. 2. 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 41.2.4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 41.2.4.1 开标时,公布: a、投标人名称; 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c、投标报价; d、投标保证金; 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 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 41.3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技术标开标记录上签字。
  - 41.4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 42. 资格审查及评标细则
  - 42.1 资格审查及评标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 一。
  - 方式一: 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 43. 投标人资格审查

- 43.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 43.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 43.3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 43.4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 43.5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43.6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 44. 技术标评审
- 44.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 44.2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 位。
  - 45. 经济标评审和得分汇总
- 45.1 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 45.2 评标参考价计算方法:

####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本项目及格分数线为技术标得分大于或等于 18 分),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Q高-Q低)/100\*X+Q低

- Q低: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如投标人均没有达到入围合格分数线的,则Q低为工程成本警示价
  - Q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 45.3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45.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满分20分)+经济得分(满分100分)\*经济得分权重(80%)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总得分相同情况下的排序方法: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技术分较高的排前;报价与技术得分均相同,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注: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 46.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
- 46.1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序,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 46.2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 46.2.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46.2.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 46.2.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 46.2.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 46.2.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未按招标文件 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 46. 2. 6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 46.2.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 46. 2. 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 47.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 48.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5. 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 49.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附件:

####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本项目招标人:

本人就参与

项目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 (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 (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 (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的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 (签名)

#### 附表一:

## 资格审查表

#### 工程名称:

####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査 结果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 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 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3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资质符合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安全生产 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 要求	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扫描提交)	
5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 <u>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u> 合格证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符合公告 要求	拟委派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扫描件或 电子证书	
7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u>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u> 全员不为同一人。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类)扫描件或电子证书,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8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投标人声明	
9	投标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 责人与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 责人一致	网上投标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资格审查文件中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及 投标人声明	
10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 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	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	

	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 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中的在 册人员	<u>内企业信用档案</u> 的企业和人员信息	
13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	
14	投标人 <u>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u> 惩戒对象名单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 的结果进行评审	

#### 备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3.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 附表二

####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 工程名称:

	371740.			 
序	投标人			
号	评审内容			
1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投标总工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_			
2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工程质量标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_			
2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没			
J	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指"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			
T	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			
	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 注: 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 2.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 3.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 评委签名:

#### 附表三

####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 工程名称:

	1 10°		+	
序	投标人			
号	评审内容			
1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 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8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机器硬件信息一 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 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 注: 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 附表四

##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 工程名称: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企业业绩	1.5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 4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 1. 获得 4 项或以上的,得 1. 5 分; 2. 获得 2-3 项的,得 0. 7 分; 3. 获得 1 项的,得 0. 2 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 5 分。
一、企业资	业绩奖项	1.5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的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的房建类工程质量奖项: 1. 获得 4 项或以上的,得 1. 5 分; 2. 获得 2-3 项的,得 0. 7 分; 3. 获得 1 项的,得 0. 2 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 5 分。
信(6分)	研发能力	1.8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接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原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获得技术创新 QC 成果(部优以上)的: 1. 获得 3 项或以上的,得 1.8 分; 2. 获得 2 项的,得 0.9 分; 3. 获得 1 项的,得 0.3 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 1.8 分。
	第三方评价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用评价认证证书、履约能力评价体系认证证书和创新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部满足得 1.2分,有其中 5-6项的得 0.6分;有其中 1-4项的得 1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 1.2分。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2	1)基本人员配备: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须按照附表【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配备齐全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二、项目组		2	2)项目负责人 1、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项目经理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4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得1分; 2、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获得过优秀项目经理的,得1分。	
织管理机 构能力(项 目管理机		2. 5	3)技术负责人 1、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4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得1分; 2、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获得过优秀项目技术负责人的,每项得0.75分,本小项最多得1.5分。	
构所有人 员不得互 相兼任) (14 分)	机构置	机构人员		4) 安全负责人 1、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安全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 4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项得 0.75 分,本小项最多得 1.5 分; 2、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 C3 类)20 年以上的,得 1 分;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 C3 类)15 年-20 年的,得 0.5 分。
		2. 5	5)质量负责人 1、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质量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4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项得0.75分,本小项最多得1.5分; 2、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1分;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大专学历的,得0.5分。	
		2. 5	6)造价负责人 1、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造价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 4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的,每项得 0.75 分,本小项最多得 1.5 分; 2、具有工程造价或建筑经济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 1 分;具有工程造价或建筑经济大专学历的,得 0.5 分。	
合计		20		

#### 备注:

1. 【业绩】: 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 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 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 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

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④ 相关负责人在项目的任职情况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需能体现人员任职情况),如竣工报告未能体现,可提供 建设方出具的项目人员任职情况相关证明文件;⑤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 (1)中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在平台中"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须登记有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资质【具体资质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原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 (2)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适用于施工总承包项目)。
- (3) 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 2. 【奖项】: 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信息库(需提供网页信息截图)或提供证书扫描件。同一项目获奖按最高级别奖项只计一次得分,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①国家级奖项指的是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不含设计和幕墙类获奖);省或市级奖项包括:由省、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取得成立登记批准)颁发的工程奖项;其它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QC成果、机电安装、结构、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奖项不参与计分;②只计算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类工程项目的质量奖项,其他非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获奖,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等获奖不参与计分,参建获奖不参与计分。投标人须提供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信息库业绩信息网页或证书上传件的打印页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或无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的不得分。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信息库信息库内的上传件为依据。

#### 3. 【工程研发能力】:

- (1) 技术创新QC成果(部优以上)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①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信息截图及证书上传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奖项信息"等信息;②技术创新QC成果只计算房建类的项目,其他非房建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等项目不参与计分。④时间以证书的发证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证书的,只计算一次,不重复计算,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 4. 【第三方评价】: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公示信息必须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公示可查,时间以证书的发证时间为准,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无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的不计分。

#### 5. 【项目管理机构】:

①人员仅指投标人自身正式人员(不含退休人员),不含子母公司人员,如投标人为集团公司,则不含集团下属子公司,专指集团本部人员,同样下属公司也不得使用集团公司的人员。所有人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和近一个月(2025年5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②优秀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需提供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或工程类行业协会颁发的证书扫描件,并提供相应部门或协会发布的名单公示信息截图或打印页及附上公示链接,时间以荣誉证书的颁奖时间为准,每个年度只计取一次,同个年度不得重复计取,证书如是行业协会颁发的,发证机构必须是在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s://chinanpo.mca.gov.cn/),查询到的组织方为有效(附截图或打印页)。③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 C3 类)的年限以初次领证日期开始计算;④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⑤

未提供资料的不得分。⑥上述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

- 6. 投标人如果同时满足多个评分档次的,按所满足的最高档得分。
- 7. 所有评委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评委签名:

日期:

#### 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

项目管理团队	数量	基本要求	备注
项目负责人	1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技术负责人	1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专职安全员	1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安全负责人	1	同时具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C3类) 及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C3类)及职称证书
质量负责人	1	具有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须提供职称证书
造价负责人	1	具有有效期内的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 师注册证书	须提供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安装造价工程师	1	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装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及机电安装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级	须提供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及职称证书
深化设计工程师	1	具有设计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
结构工程师	1	具有结构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

注:①所有人员(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及退休人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和近一个月(即 2025 年 5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②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职称证书以地市级(或以上)人社部门核发为准,若非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地市级(或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③上述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

#### 附表五(适用于区间抽取法)

## 经济标评分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PT(元)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 等分点值 X											
评标参考价 PC (元)	评标参考价 PC(元)										
偏差((PT-PC)/PC) (%)											
减分 (A)											
得分(I=100-A)											
得分排名次序									 		

评委签名:

##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华位:元

	15 -				12/13/200	1 12. 78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A-B /A*10 0%	经评审的最 终投标报价	当 B>A 时,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的 差额;当 B≤A 时,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n	[单位工程 n]					
Σ	投标总报价					$\Sigma A = A_1 + A_2 + \cdots An;  \Sigma B = B_1 + B_2 + \cdots Bn$

修正原则: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A)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B)	误差率(r= A-B /A*100%)

评委签名: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u>另册</u>。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工程名称]\_

# 投标文件

第一册 【技术投标书(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	<u>(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u>	<u>(盖章)</u>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	(签名	或盖章)_
口 邯.		

#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工程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其中:人工费(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投标总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 投入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在本项目担任的职务	姓名	年龄	职称	专业	从事相 关工作 年限	工程师注册 (或岗位) 证号	备注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四: 主要人员简历表

##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		:	担任相见	並			
时间			职务年	限			
资格证书号				·			
			业组	责简介	•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	规模	开、	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投 标 函

#### 致: (招标人名称)

- 1.根据招标人<u>(工程项目名称)</u>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相关招标资料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我方投标总价并遵照上述文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按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
-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充分考虑场地环境变化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的前提下,继续补充完善施工组织设计,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并加以实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3 号)的规定对承包工程的全部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责。
-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按时提交履约担保,以保障本项目优质、优价、按期、顺利完成。
-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 8.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9. 随同本投标文件,如果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28 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 10.我方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你单位接到的其它任何投标。 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六:响应招标文件所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的承诺书

(招标人):

## 响应招标文件所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的承诺书

我方承诺,	如中标承建_	(工程名称),	将按招标文	件所附的本工	程_施工组织设计
要点_进行响应	的基础上自行约	且织施工。并为	承诺在中标后	按招标文件所	附的 施工组织设
计要点 基础上	编制详细的施工	工组织设计,	并报经监理单	位和建设单位	軍批后实施。
		投标人名	称(盖法人公	章):	
		法定代表	人或被授权人	. (签字或盖章	i):
E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企业相关资料

## 企业相关资料

(如有)

#### 注:

- 1.按技术标详细审查的评分要求进行提供;
- 2.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 附件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招标人名称)</u>的<u>(项目名称)</u>招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u>(项目名称)</u> ,属于(招	标公告或招标文件中明确的	所属行业)行业;承建(	承接)企业为(企
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尘业、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	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	7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	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	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b>达法承担相应责任</b> 。	
		企业名称(盖章): _	
		日 期: _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 附件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月,根据《财	政部 民政部	7 中国残疫	ミ人联合会 き	关于促进残疾,	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
知》	(财库〔2017〕	141号)的	规定,本单位	立为符合条	:件的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	加(招
<u>标人</u>	或采购人名称)	的项目	招标采购活	动提供本	单位制造的	货物(□由本	x单位承担工程	呈/□提供服
务)	,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	生单位制造的	的货物(不·	包括使用非	残疾人福利性	<b>上单位注册商</b> 标	示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	同的真实性	负责。如有	虚假,将依	<b>大法承担相应</b>	拉责任。		
					单位	立名称(盖章	):	
						日 :	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第二册 (经济标书)

投标人:	(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	(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一: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投标文件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附件二: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	(貞	身份证号:			<u>)</u> 负责x	付投标文	件的编制	及内
容进行解释、说明	],并承诺以	下事项:						
1.被授权人清	<b>楚投标文件</b>	编制的具体	本情况,	包括技术	方案文件	牛、工程	量清单、	以及
投标文件的加密打	包的理解;							
2.在本项目开	标至评标结	束前,努力	力确保被	授权人在	项目评析	示所在地	.附近;	
3.从评标委员	会要求澄清	起二小时	内,被授	权人应如	实地书记	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	宁上述承诺内	容之一导	致无法进	性行澄清的	1,我公司	可认可和	接受评标	委员
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	文件编制情	况》						
		投标人名	<b>占称:</b>			_		
				日期:	-	年 月	日	
		+π. <del>k=</del>	<del>\</del>	<b>)</b>	1			
		汉仦	义什么	扁制情况	L			
1.投标文件报	价编制方式:	□自行编	制的, 组	扁制的负责	〔人: _	<u>(盖造价</u>	工程师执	<u>,业专</u>
用章或全国建设工	程造价员章	,执业单位	立应与投	标人一致	. [	]委托编	制的,受	:委托
单位	,	编制的负责	责人:_	(盖造价	工程师抄	九业专用	章或全国	建设
工程造价员章,执	业单位应与	受委托单位	立一致)	•				
2.投标文件加	密打包的电脑	<b>该情况</b>						
投标文件加密打印	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	(如××市	××区(县)	××往	f(路)×	×号×	×大厦×	×房)	

附件三: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本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 第五章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如果中标,中标人应按项目的进展需求,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点要求,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作为工程施工的指导性文件,向建设单位提交一式五份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以下:

# 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第一节 编制要求

- 一、编制依据
- 1、本工程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
- 2、国家、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标准和操作规程等要求。
- 3、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
- 二、具体要求
- 1、"重合同,守信誉"。按本工程规定的总工期,编制出完善的施工进度控制计划,在投标承诺了工期内完成工程任务。
- 2、发挥技术优势,优化管理水平。安排经验丰富的优秀管理人员和高素质的工人参加 本项目施工,采用先进的技术设备,优化施工管理,充分发挥施工单位在管理和技术方 面的优势。

#### 第二节 施工要求

#### 一、施工机构及现场管理要求

为把好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关,确保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要求委派一名项目负责人,一名技术负责人,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和成本,实行高效益、有计划的组织、协调和管理。建立健全的施工组织管理机构。

#### 二、施工要求

本工程施工要点如下:

- 1、采用先进的施工技术;
- 2、投入现代化的施工机械设备;
- 3、合理的施工方案和先进的施工组织。
- 4、施工过程要求
- A、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地方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 B、根据工程进度计划,编制材料订购、质量检测、配方测试,确保材料质量和供应的

计划。

- 三、项目施工目标
- 1、质量目标。确保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 2、安全目标。杜绝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控制工伤、轻伤事故在千分之一内。
- 3、工期目标。按招标文件目标工期,包括项目实体及相关资料,并经发包方验收合格。

#### 第三节 主要施工方案与施工方法的要求

- 一、结构施工要求
- 1、工程施工要求

各分项工程在施工前,均应编制相应的施工技术措施,内容包括施工准备、操作工艺、 质量标准、成品保护等。

2、所有施工项目均应按照国家、省市、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制定施工技术方案后方可施工。

#### 第四节 主要技术组织要求

- 一、工程施工中,要严格执行有关技术操作的各项规程,要注意落实下列各点中的技术措施。实行目标管理,明确总目标为合格。
- 1、成立以总工程师为首的全面质量和管理小组。
- 2、明确并认真落实技术岗位责任制和技术交底制度。
- 3、落实图纸会审、定位放线、预检复核、材质验收、成品保护等有关规定。
- 4、制定自检,互检(交接检)末检制度。
- 5、对工程实行质量预控,施工程序及工艺标准施工。
- 6、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

#### 第五节 质量、工期保证措施

- 一、质量保证措施
- 1、建立健全结构,施工从设备、材料、半成品、成品进场,施工安装直至交付验收的质量保证体系,并落实到人。
- 2、严格贯彻"把关"和"积极预防"相结合的质量管理方法。
- 3、本工程实行全面质量管理、文明施工,整个工程实行专业性管理,提前组织培训,统一思想,熟悉操作。
- 4、按进度计划施工,严格技术管理,当进度与质量发生矛盾时,要服从质量,承包任 务者首先要承包质量。
- 5、加强质量监督检查,采取专业检查与自检相结合的检查方法,并以自检为主,坚持

贯彻执行自检、互检、交接检的三检制度与挂牌制度,对工程质量要求一丝不苟。

- 二、工期保证措施
- 1、运用现代化管理方法指导生产、加强动态管理。充分利用已有资源组织材料、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保障各阶段施工的连续性,消除窝工、停工现象。
- 2、各工序严格按进度计划施工,项目经理有效协调人力资源,确保施工顺利;
- 3、保证倒排工期,充分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 4、优化网络计划管理,综合考虑机械、设备、材料的相应关系,使各工种、各工序实施紧密的交叉搭接,对每道工序制定相应的调整措施。
- 5、合理配置施工机械设施,提高使用效率,保证各项作业、各工种之间的高度协调, 发挥最大的生产潜力,实现工期目标值。

#### 第六节 投入的主要机械设备及劳动力计划

根据经建设单位及监理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现场施工情况,投入相应数量的机械设备及劳动力,满足工程进度要求,确保按期完工。

- 1、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前提下,优化施工进度计划,动态管理,合理组织, 严格控制关键线路节点,确保工期目标。
- 2、采用性能完好的机械设备并配齐数量,设现场专业机修班组,定期检查、调试。
- 3、现场职工及劳务认真挑选,竞争上岗,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岗位技能水平及劳动数量满足工期要求。
- 4、根据施工进度控制统筹计划及时合理编制工程施工进度每周计划,直至落实到小时工作安排。
- 5、平面按划定的施工区段组织流水施工,将分为多个工作班组,分段流水协调施工。

#### 第七节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采取严格的施工管理措施,严格按照《广州市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管理规定的要求,做好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一、安全生产管理

安全生产目标:达到五无目标,即"无死亡事故,无重大伤人事故,无重大机械事故, 无火灾,无中毒事故"。并将一般减微事故发生频率控制在3%以下。

安全方针: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安全和文明施工目标: 力争达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安全管理小组:项目经理必须对拆卸工程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项目经理部应设工程安全负责人,检查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施工安全分为施工管理、安全教育、机

械设备、现场维护及日常生活 5 大部分,各部分设专人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将安全小组 的决定落实并向各施工班组安全小组交底并监督。做到安全落实到人,专人专项,职权 分明。

安全教育制度:实行安全教育制度,加强宣传教育,制订科学合理的施工方案,现场组织切合实际的作业程序,正确严格地执行和运用施工及安全规范。对进场的工人进行摸底测试,统一进行安全教育,增强质量、安全意识。各专业班组认真进行技术交底,认真学习和深刻体会施工技术规范和施工安全规范。经过培训交底达到合格的职工才允许上岗操作,为安全工作顺利圆满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在施工过程中,建立每周一次的安全教育,由项目经理或专职安全员主持。同时在每道施工工序进行前,由专职安全员做书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各班组长带领施工人员认真贯彻落实。

#### 二、文明施工管理

为加强文明施工管理,在认真学习贯彻国家及地方文明施工管理条例基础上,组织成立 文明施工管理小组,由项目经理任组长,从现场施工、垃圾运输到日常生活文明均设专 人管理,切实加强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并制作文明施工标志牌,放在醒目的地方提醒工 人注意,共同维护一个文明的施工条件。

#### 文明施工注意事项:

- 1、清运渣土的车辆应在在施工封闭范围内停放;清运渣土的车辆应封闭或采用苫布覆盖,出入现场时应有专人指挥。清运渣土的作业时间应遵守有关规定,做到夜间不施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噪音影响。
- 2、对地下的各类管线,施工前在地面上设置明显标志,并标明管线用途,行进方向。对检查井、污水井也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 3、工程完工后,我方将及时将施工渣土清运出场,做到不积压。
- 4、执行广东省、广州市有关加强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的规定。
- 5、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建立义务消防组织,明确责任人,负责施工现场的日常防火安全管理工作。在保证充足的消防水源的基础上,在施工临设工人宿舍、现场办公室均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做到办公生活区每幢工棚挂设 4kg 干粉灭火器 2—6 只,在每幢办公或生活工棚外各设置 2~3 个消防沙箱;并对工人进行安全消防教育,学习正确使用安全器材的方法,加强安全防火意识。
- 6、施工现场建立健全用火管理制度,对工人进行用火安全施工教育培训,提高工人用 火安全意识。施工作业用火时,须履行用火审批手续,经施工安全负责人审查批准,领 取用火证后,方可在指定时间、地点作业。作业时应配备专人监护,作业后必须确认无

火源危险后方可离开作业地点。

- 7、施工现场设置消防车道,并应保持畅通。施工现场道路保持两方向畅通,保证消防车辆能够及时进入事发现场进行救援工作。
- 8、对工人进行岗前教育,施工作业应当在批准的施工场地内进行,不得在施工场地范围外堆放物料、机具等。
- 9、施工现场的工棚和临时厕所等临时设施远离临街一侧,不得改变使用性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环卫设施,有专人负责保洁和管理,做到场区内无暴露性生活垃圾;临时厕所有专人洗涮保洁,做好清掏、消杀工作,做到无蝇蛆孳生。
- 10、不得在施工现场焚烧油毡、橡胶、油漆、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

#### 第八节 其他要求

- 一、验收文件及资料配合
- 1、施工单位负责完成二次消防相关验收工作,确保取得《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等验收文件。
- 2、积极配合业主办理经营证照工作,按照业主及相关部门要求,及时、准确提供所需的施工图纸、消防验收资料及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 二、品牌推荐表

以下品牌仅供参考,供应商可选择其它品牌,但所选品牌须优于或实质相当于参考的品牌。

## 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材	料名称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	推荐品牌/厂家范围	质量等级	备注
1	涂料及施工	乳胶漆、防潮乳 胶漆、仿石漆、 仿古金漆、罩面 漆等	具体样式色卡选型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A级防火	要求为绿色环保乳胶漆,低气味无添加香精,施工完毕后24-48小时内完全没有气味。
2	副材 腻子、防潮腻子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A级防火	
3			胶水、白胶、石膏粉 、白水泥、羊毛刷等	国内知名品牌		
4	天然石材/丿	、造石		广西利升、万里石、高时石 材、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要求同一采石场提供的石料应为同一种颜色。石材应符合放射性检测标准(GB6566-2001)。 石材配套粘结剂和嵌缝胶应符合GB18583-2001《室内装饰材料版合量2001《室内装饰材料版合量》》标准要求。镜面板材光泽度不低于85-90。
5	瓷砖		按设计	冠珠、诺贝尔、建陶盛、金 意陶	A级防火	
6	不锈钢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所有不锈钢均不低于 国标304级,锻纹丝 数不低于300。
7	木饰线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8	抗倍特板隔	断	胡桃木/20mm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9	铝合金装饰	线	脚线、收口线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10	铁艺栏杆(	定制)	金色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11	防静电地板 架)	(配套可调节支	钢制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A级防火	
12		条槽横纹陶铝吸 音板	根据设计而定	可耐福、福益、博时、天戈	A级防火	
13	吸音板	穿孔陶铝吸音板	根据设计而定	可耐福、福益、博时、天戈	A级防火	
14	火 百似	吸音板软包	根据设计而定	可耐福、福益、博时、天戈	A级防火	
15		穿孔复合吸音板	根据设计而定	可耐福、福益、博时、天戈	A级防火	
16	实木地板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B1级防火	
17	地板胶		根据设计而定	阿姆斯壮、上海大龙、鑫恒 、肯帝亚	B1级防火	

第 1 页, 共 3 页

## 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材	料名称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	推荐品牌/厂家范围	质量等级	备注
18	基层无机不	燃板材	厚度要求 9mm/12mm/15mm/18mm	千年舟、伟业、莫干山	A级防火	产品须符合标准 (GA160-2004)无机 防火板通用技术条 件,防火检验标准 GB/T9978-1999《建 筑构件耐火试验方法 》之A级防火板材。
19		纸面石膏板	厚度要求9.5mm	可耐福、龙牌、泰山、伟业	A级防火	
20	石膏板吊顶	轻钢龙骨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21		吊杆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22	石材胶、耐 防火密封胶	候胶、结构胶、		硅宝、白云、之江等国产优 质		
23	瓷砖粘贴剂	、填缝剂		德高、圣戈班、雨虹、拉法 基、乐匠		
24	水泥			润丰、海螺、石井		
25	防火涂料		水溶性防火涂料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耐燃时间≥30,火焰 传播比值≤16,质量 损失≤4.3,炭化体 积≤2,附者力≤5。 木基层须三度防火处 理。
26	灯具		根据设计而定	欧普、雷士、三雄、佛照		
27	洁具		根据设计而定	箭牌、鹰卫浴、恒洁		
28	洁具五金		根据设计而定	九牧、恒洁、箭牌		
29	门五金配件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30	开关插座		根据设计而定	罗格朗、西门子、公牛、德 力西		
31	装修玻璃	钢化玻璃	根据设计而定	信义、南玻、耀皮、台玻		质量符合GB996标准。抗弯强度: 平均值 不低于200Mpa; 抗冲击性: 用 $\Phi$ 63.5mm质量1040g表面光滑的 钢球距试样玻璃 1000mm高度自由落 下,以6块试样破坏 数不超过1块为合格 。所有钢化玻璃须采 用认可程式进行的

第 2 页, 共 3 页

## 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材	料名称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	推荐品牌/厂家范围	质量等级	备注
32		烤漆玻璃、镜面 玻璃、艺术玻璃	根据设计而定	信义、南玻、耀皮、台玻		图中(包括颜色)均 以表明,镜面玻璃为 防潮镜。
33		夹胶玻璃、夹丝 玻璃、中空玻璃	根据设计而定	信义、南玻、耀皮、台玻		露边的玻璃边缘应有 适当的封边保护胶保 护。
34	钢材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所有构造用钢材均须 热镀锌处理。
35	防火门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36	管材		材质及规格见设备施 工图	广东联塑、广东顾地、雄塑 、 深圳永高		
37	电气导线		根据设计而定	广州电线电缆、庆丰、广东 电缆厂		
38	断路器、配	电箱	根据设计而定	断路器:西门子、德力西、 众泰,配电箱优质知名品牌		
39	空调、新风	机	根据设计而定	海尔、美的、格力		
40	橡塑保温套	管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41	百叶风口		根据设计而定	国产优质知名品牌		
42	智能化设备		根据设计而定	大华、海康威视、西部数据		
43	防水材料		根据设计而定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科顺防水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或同等国内知 名品牌		

#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招标图纸(另册)。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u>另册。</u>

##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以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等投标人不可竞争的固定报价。

具体见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